



地震篇

强烈的地震,常会造成房屋倒塌、大堤决口、地面陷裂等情况。地震发生时,应当掌握以下应急的求生方法——

在室内 就近躲避,躲在结实、不易倾倒、能掩护身体的物体下或物体旁,也可快速跑到开间小、有支撑的房间;要趴下,使重心降到最低,脸朝下但不要压住口鼻,同时抓住身边牢固的物体,也可选择蹲下或坐下,尽量把身体蜷曲起来;远离窗户、镜子、炉灶、煤气管道和家用电器等;低头,用手护住头部和后颈,或用被子枕头等保护头部;如果来得及,要先打开门,保证通道畅通,关闭煤气开关、电闸。

在室外 远离烟囱、水塔、高树、立交桥、高压线、路灯、广告牌等。

被困废墟 保持冷静,保存体力,尽量挪开脸前、胸前的杂物;清除口、鼻附近的灰土,保持呼吸通畅;设法避开身体上方不结实的危险物,用砖石、木棍等支撑残垣断壁;不要随便动用室内设施,包括电源、水源等,也不要使用明火;注意户外的动静,伺机呼救,如敲击物体等。



台风篇

台风到来往往伴随着狂风暴雨。公众该如何防御,怎样才能尽量减少台风带来的灾害呢?

台风来临前 检查门窗是否牢固,及时关好窗户,收起阳台重物及悬挂物,加固室外易被吹动的物体;将车辆移至高处停放,切忌停在路边障碍物下或积水路边;住在低洼地段部分居民转移时,除贵重物品外,还要带上随身日用品,多准备衣物和干粮,转移前垫高柜子、床等家具,把大米、蔬菜等放在高处。

台风到来时 切勿在玻璃门窗、危棚简屋、临时工棚附近及广告牌、霓虹灯等高空建筑物下逗留;避免在靠近河、湖、海的路堤和桥上行走,以免被风吹倒或吹落水中;开车减速慢行,密切观察周边情况,最好寻找安全场所停车暂避。

台风过境后 灾后出门,一定要事先了解路段情况;撤离返家后,不要随意使用煤气、自来水、电线线路等,随时准备在危险发生时向有关部门求救;及时清除垃圾、人畜粪便,对受淹的住房和公共场所及时做好消毒和卫生处理。

我国是世界上遭受自然灾害影响最严重的国家之一,火灾、地震、水灾、台风等灾害频频发生,带来严重的损失。多学一分自救知识,就多一份生命保障。

让我们一起学习防灾知识,提升自救互助技能吧!

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

洪水篇

随着全球气候变化的加剧,洪水事件变得越来越频繁和严重。当洪水来临时,我们应该如何应对?

突遭山洪袭击时 选择就近安全的路线沿山坡横向跑开,千万不要顺山坡往下或沿山谷出口往下游跑;不要轻易游水转移,以防被山洪冲走。

被困困于低洼处或木结构住房时 利用通讯工具向当地政府和防汛部门报告受困情况,寻求救援;无通信条件的,来回挥动颜色鲜艳的衣物并呼救,让救援人员更容易发现;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也可利用船只、木排、门板、木床等漂浮物,在水上转移;千万不要游泳逃生,不可攀爬带电的电线杆、铁塔,也不要爬到泥坯房的屋顶。

高压线铁塔歪斜、电线低垂或折断时 远离避险,不可触摸或者接近,防止触电。

雷电篇

雷电具有极强的破坏力,对建筑物、设备和人身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在室内 关好门窗,尽可能关闭电器并拔掉电源,最好不要拨打电话;不要接近室内裸露的金属物,如水管、铁丝网等,也不要靠近潮湿的墙壁;家中屋顶安装有太阳能热水器的,最好不要去洗澡,因为水能导电,存在雷击隐患。

在室外 切勿进行水上运动,及时找寻地方躲避,切勿在河流、溪涧和低洼地区逗留;雷雨天气不宜进行户外运动和劳作,不宜在旷野中打伞,或高举羽毛球拍、高尔夫球棍、锄头等,千万不要在树下等引雷的地方避雨;不宜快速开摩托、快骑自行车和在雨中狂奔,因为身体的跨步越大,电压就越大,也越容易伤人;切勿站在山顶或接近导电性高的物体,闪电击中物体后,电流会经地面传开,因此不要躺在地上,潮湿地面尤其危险,应尽量减少与地面接触的面积。

火灾篇

消防无小事,防火莫大意。消防安全事关千家万户,远离火灾、珍惜生命。

起火莫慌 先报火警 一旦发生火灾,要在第一时间拨打119报警电话。报警时,请讲清失火地点、起火物质、火势大小、人员被困等情况。

镇定辨向 迅速撤离 突遇火灾,面对浓烟和烈火,需保持镇定,判断危险地点和安全地点,选择合适的逃生路线,迅速撤离。

善用通道 莫入电梯 逃离火灾现场时,要沿着标有“安全出口”的通道逃生,高楼逃生时要使用楼梯,切忌使用电梯逃生;楼梯通道、安全出口等应保证通畅无阻,切不可堆放杂物或设闸上锁。

不入险地 不贪财物 身处险境,应尽快撤离,不要把逃生时间浪费在寻找贵重物品上,已经远离险地的人员切勿重返。

记者 卜一淇/整理

暗藏楼顶的“致命花海”

本报讯 (记者 凌怡 通讯员 金建龙)“黑色遮阳网下有红色花苞……”近日,瓶窑派出所根据群众提供的线索,快速查处一起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案件,现场查获罂粟40株。

当天,瓶窑派出所接到群众举报,称辖区某住宅小区内疑似有人种植罂粟。民警竺振宇立即赶赴现场调查取证,当他掀开顶楼角落的遮阳网时,成片的墨绿色植株在泡沫箱里野蛮生长,殷红似血的花瓣半开半合,还有鸡蛋大小的蒴果。这些罂粟被遮阳网刻意遮盖,大部分已进入结果期,另有几株正处于开花状态。经清点确认,现场共有罂粟40株。

“我就是觉得它开花好看。”种植者任某说,多年前偶然见到罂粟

花,被其外表吸引而留存了种子。今年开春后,任某抱着“种几株不会被发现”的侥幸心理,将种子播撒在泡沫箱中,打算私下观赏。面对民警的询问,任某懊悔不已,承认自己法律意识淡薄,并主动配合铲除全部罂粟植株。目前,公安机关已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

警方提醒,罂粟是制作毒品的重要原料,私自种植属违法行为。4月以来,余杭警方联合属地开展“禁种铲毒”专项整治行动,通过“无人机空中巡查+地面网格化排查”的立体防控模式,对非法种植罂粟等毒品原植物行为“零容忍”。

警方提醒:无论出于何种目的,种植一株罂粟即属违法。广大群众若发现疑似种植线索,请立即拨打110举报,共同筑牢禁种防线。

出境务工是“捞金”还是“掉坑”?



本报讯 (记者 凌怡)“警察同志,快帮帮我,我的护照被骗子拿走了!”近日,袁先生(化名)满头大汗地冲进公安局出入境大厅,攥着手机的手微微发抖。

三个月前,袁先生在浏览短视频平台时,被一则“日薪5000元招以色列务工”的广告吸引。他联系发布者单某后,对方以“快速办签”为由,要求袁先生转账500元保证金,并索要其护照。此后,对方又要求袁先生支付2000元报名费、12万元签证办理费,甚至怂恿他通过信用贷款凑钱。察觉异常的袁先生选择报警,避免了更大损失。

据了解,此类诈骗以“境外高薪”为幌子,通过“先收费后工作”

“代管护照”等话术,诱骗务工者落入“证件+资金”双陷阱。不法分子利用受害人急于出境的心理,以虚假劳务合同骗取钱财后失联,或将其诱骗至境外强迫从事电信诈骗、赌博等非法活动,导致受害者面临薪资拖欠、人身安全威胁等风险。

警方提醒,劳务诈骗手段不断翻新,要增强防范意识,通过合法渠道获取务工信息;对“先缴费后上岗”“包过签证”“境外高薪轻松工作”等宣传保持警惕,谨防贷款诈骗;办理护照等出入境证件前应前往公安出入境窗口,切勿交由私人或中介“代办”;如已遭遇诈骗,应保存聊天记录、转账凭证等证据,并立即拨打110报案。

反诈专员“纸上对话” 劝醒一个被诈骗的聋哑人

本报讯 (记者 凌怡 通讯员 黄嘉颖) 近日,良渚新城派出所通过一场“纸上对话”,及时拦截了一起针对聋哑人的刷单诈骗案件,帮当事人“截回”2.1万元。

当天,良渚新城派出所反诈分中心接到预警线索,显示辖区居民李先生疑似遭遇诈骗。反诈专员多次电话联系未果后,迅速启动紧急研判机制,转而联系其亲属。李先生的弟弟接到警方电话时,正目睹哥哥携2.1万元现金准备外出“交钱”,当即将其拦下。

反诈专员沈舟明赶到现场后发现,李先生因聋哑障碍无法言语交流,随即拿出纸笔展开“无声劝

阻”。通过逐条书写问答,警方还原了诈骗全过程:李先生下载某刷单App后,初期小额提现获利,随后被诱导“加大投入”。在银行卡转账受限后,骗子竟指使其坐网约车运送现金至指定地点。

“信警察的话,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醒悟后的李先生用颤抖的笔迹写下反诈心得。沈舟明叮嘱其将现金存入银行,并反复强调“不要轻信陌生人转账”。

刷单返利类诈骗以“轻松获利”为饵,初期小额返现骗取信任后实施大额诈骗。公众需牢记“不轻信、不转账、不透露”,如遇疑似诈骗情形,可拨打96110报警。

看了一个视频,要付866元?

本报讯 (通讯员 冯晓璐)家住瓶窑的杜女士在网上找兼职,对方称可以通过给绘画上色挣钱,还向她推荐了一家名为“CG板绘”的技能教育培训机构。

扫码添加后,对方自称是机构老师叶子,向杜女士索要了姓名、手机号码、身份证、银行卡等个人信息,称每天只要一个半小时的学习时间,零基础也可以轻松学会板绘,6600元学费可以一边接单一边付。“前期的单子都非常简单,学得越久,单子难度会越大,单价收益也会更高。”叶子老师再三保证不必担心接不到单子。

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杜女士支付了20元预约金,与对方预约了上课时间,后被拉进一个陌生群聊,群内公告显示“无需绘画经验可做

任务”,还有学习视频链接。杜女士认真观看视频,学了一些简单的上色基础,但机谨的她发现群里除了自己,好像都是“老师”。

当杜女士表示想要退出时,叶子老师再三劝阻,指出现在不学的话,要支付一节课时费206元和违约金660元。

都没有签合同,怎么就要付违约金呢?杜女士表示,自己来做兼职,结果一分钱没赚到,反而要付800多元。再三犹豫后,她来到瓶窑派出所寻求帮助。了解情况后,民警告知杜女士这是兼职类诈骗,不必再向对方支付任何付费。

虽然杜女士只损失了20元,但其个人信息已被骗子套取,存在财产安全隐患。在民警的引导下,杜女士更改了银行卡密码等信息。

财政部印发《会计奖惩信息归集管理办法(试行)》

会计从业者奖惩信息将被录入全国统一平台

为规范做好会计奖惩信息记录归集,近日,财政部印发了《会计奖惩信息归集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明确会计奖惩信息归集管理应当遵循依法记录、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动态更新的原则。

根据《管理办法》,归集的奖惩信息中,表彰奖励信息是指单位、个人受到财政部门关于会计工作的表彰奖励情况;行政处罚信息是指单位、个人因违反会计法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财政部门应当自作出相关行政决定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全国统一平台)对相关事项进行记录。

单位或个人对全国统一平台上记录的本单位或本人的会计奖惩信息有异议的,可通过全国统一平台向作出记录的财政部门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证明材料。财政部门应当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核



实并更正,无需更正的,应告知申请的单位或个人并说明理由。

近年来,财政部通过完善法律法规、树立道德标准、深化教育引导、加大惩戒力度等方式,持续推动会计行业诚信建设,取得积极成效。为进一步推动行业诚信建设,提升会计诚信建设法治化规范化水平,需要持续加强会计

领域信用管理制度建设。当前,会计奖惩信息等信息归集标准不够统一、归集程序不够明确等问题,需要健全相关制度,为完善会计领域信用管理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2025年3月2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意见》,要求

加快推进法律、金融、会计、审计、医疗、教育、家政、工程建设、生态环境、平台经济等领域从业人员和取得国家职业资格人员等重点职业人群的信用管理制度建设。此次出台《管理办法》,有力有效归集财政部门在会计领域作出的表彰奖励、行政处罚,是贯彻落实党中央有关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

2024年6月28日,新修订后的会计法增加“因违反本法规定受到处罚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记入信用记录”的内容。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中国人民银行等单位编制的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将行政处罚、行政奖励等行政管理信息纳入公共信用信息归集范围,并将会计法作为纳入依据。出台《管理办法》,是落实上述规定要求的具体举措,有利于更好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会计法。

(法治日报)